

# 舒城县“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 （论证稿）

2022 年 6 月 30 日

# 舒城县“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 （2021—2025）

为全面深入推进科教兴国、教育强国发展战略，切实加快县域教育现代化发展步伐，依据《舒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六安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等有关规划，结合我县教育事业发展现状，制定本规划。

### 一、“十三五”期间教育事业发展回顾

截止2020年末，舒城县共有基础教育学校219所，有在校学生总数为97078人，教职工总数为7748人，其中专任教师6700人，其中在岗在编教职工总数为5918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5777人。共有基层党组织181个，共有党员总数为3749人。“十三五”期间，县委、县政府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切实加大投入，使城乡学校面貌发生巨大变化，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实现了新提升、新突破，取得了丰硕成果，教育工作被国家、省、市表彰达70余次，其中我县在2016年被授予全省“全面改薄先进县”光荣称号，县教育局于2019年被授予全省教育工作“先进集体”光荣称号。

#### （一）主要发展成果

——“十三五”时期是各级领导对教育重视程度最高的时期。

2016年9月，前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到千人桥中学开展讲座和调研；2018年9月，全国政协副主席夏宝龙到舒城调研扶贫工作和职业教育情况；2015年9月，时任省长李锦斌深入山七镇谢冲教学点慰问16名师生；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领导也多次深入我县教育一线开展调研，并对我县义务教育布局调整和职业教育发展、中小学党建工作给予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县委、县政府更是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教育工作，特别是在城区学校规划调整、教育重点工程、经费投入等方面表现出了大手笔。

——“十三五”时期是教育投入最大的时期。全县教育财政总投入达61亿元，比“十二五”期间总投入19亿增长了三倍多。仅城区学校建设投入就达20亿元之多。2017年，我县以全省最高分一举通过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省级评估验收和国家认定。先后实施了城关三小迁建工程、舒城二中迁建工程、舒城职业学校迁建工程、舒城实验小学（二中东校区）新建工程和舒师附小改扩建重点工程，正在落实城关三小陶因路校区新建工程、特教学校新建工程、舒城中学扩建工程和舒城一中迁建工程、城关二小纬二路校区新建工程等。新建、改扩建乡村公办幼儿园42所，新建农村教师周转宿舍项目15个（建设周转宿舍488套），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新一轮标准化建设项目11个，实施普通高中改造项目40个；舒城职业学校新校区、舒城二中新校区、舒师附

小改造等重点工程进一步完善提升、发挥效益，城区校园面积、校舍建筑面积分别增长了 126.71%、138.37%，城乡办学环境和面貌进一步改善。

——“十三五”时期是教育发展最快的时期。全县 105 所义务教育学校完成了标准化建设任务，并创建了 50 所标准化示范校。教育信息化完成了普通高中、职业高中、义务教育和教学点在线课堂“四个体系”建设。职业教育整合成果效果明显，职业教育专业、基地建设和招生规模得到加强。以教科研为推动，以名师工作室为带动，以督导监测评估和“四个环境”建设为载体，教育质量不断提高。高中高考成绩在全市乃至全省名列前茅，2016 年至 2020 年，全县高中毕业生分别被 985”院校、“211”院校录取创造了新高，其中，35 人进入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

——“十三五”时期是群众得到教育实惠最多的时期。民生类补助资金发放近 7 亿元，惠及学生约 65 万人次，其中，2016 年至 2020 年，我县各个阶段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幼儿园、小学、初中、普通高中、职业中学）资助 13.8 万人次，完成全面改薄工程改造类项目 677 个，投资 2.7 亿元，荣获省全面改薄先进县称号。2017 年我县被列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县。217 所学校约 3.5 万名学生享受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年来，我县在营养改善计划工作中累计投入达到一亿多元。

——“十三五”时期是教育系统干部精神风貌和队伍建设最好的时期。在全县教育系统倡导“敢于面对、勇于担当，有冠必夺、逢先必争，珍爱岗位、出彩人生”的干事创业精神，2016年至2020年，在县（区）党政领导干部教育督导考核中，被省委组织部授予优秀等次的4次，县教育局于2019年荣获“安徽省教育工作先进单位”光荣称号。实施了“园丁形象”建设三年行动计划，700多名先进典型受到了国家、省、市、县各级表彰。

## （二）面临主要挑战

——县域教育现代化提升空间还很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创建面临的任务较重，城乡教育一体化提升有待进一步加快，县城区在城镇化“井喷”的形势下，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和幼儿园亟待加快发展。

——教师队伍建设上还存在薄弱环节。教师数量上结构性缺乏，教师从教行为需进一步规范，“五乱”现象需进一步加大根治力度，教师激励机制不活。

——深化教育改革和推进素质教育上还需加强。在人事制度改革上，“县管校聘”改革需要重点推进，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政策落实难，高、中考改革的衔接推进还有很多薄弱环节和阻碍。

——学校治理和学校管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要进一步创新学校管理理念，健全学校评估制度，提升学校管理水平。校外

培训机构和民办学校、幼儿园违规办学、违规招生等问题突出，违反从教行为现象还未彻底解决，“十个规范”存在一定差距。

## 二、“十四五”期间舒城教育事业发展主要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以落实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均衡优质发展为目标，以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为动力，以积极推进高中阶段教育协调发展、加快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优质发展、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为重点，协调推进构建全民终身学习体系、促进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健康发展，全面提升县域教育发展现代化水平，为县委“领跑六安、链上合肥、进入全省第一方阵”方略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掌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导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完善教育系统党的管理体制，着力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坚持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维护教育公平与正义，保障人民受教育权利，把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作为教育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尊重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改善办学条件，创新育人方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关于教育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坚持深化教育改革。以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重点，强化教育评价改革导向作用，推动党委、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学校评价、学生评价、教师评价和人才评价改革，不断集聚教育发展智慧，增强教育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全面统筹协调。树牢构建高质量教育发展体系理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坚持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老年教育等全面发展，坚持语言文字工作一体推进，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补齐发展短板，扩大发展优势。

### （三）发展思路

——围绕一个主题。围绕“建成教育强县、推进教育现代化进程”这个主题。

——紧扣一条主线。紧扣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教育公平这条主线。

——突出一个主调。突出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教育人事制度改革等教育领域综合改革这个主调。

——弘扬一条主旋律。弘扬、展现教育系统干部精神风貌和队伍建设成果这个主旋律。

#### （四）主要目标

坚持总体发展思路，加快县城区和中心集镇各类学校、幼儿园建设，通过重点项目工程建设，补齐提供能力建设短板。力争到 2022 年，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公办幼儿园建设，满足 60 平方公里、40 万人口的就学需求。补齐教育教学质量短板，通过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全面提升教育质量水平，实现初中、小学、幼儿园三类教育质量共同体建设，建成三类紧密的教育集团，并切实发挥作用。着力提升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建成教育强县，提升县域教育现代化水平，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学前教育。到 2022 年底，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8% 以上，普惠园入园率达到 80% 以上，公办园入园率达到 50% 以上。到 2025 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100%，普惠园入园率达到 90% 以上，公办园入园率达到 70% 以上，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入园难”、“入园贵”问题得到彻底解决。幼儿教师队伍综合素质和科学保教能力得到整体提升，幼儿园办园行为普遍规范，保教质量明显提高，基本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义务教育。到 2023 年，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通过国家验收。全县义务教育巩固率稳定在 100%左右。突出“两类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完成新一轮标准化建设任务，完善城区学校布局调整及提供能力建设，全力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坚持德育为先，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高中阶段教育。推动适应高考制度改革和教学改革需要，加强办学条件改造和师资配置，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普通高中走优质精品发展之路，促进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完善市示范普通高中整合工作成果，把舒城中学打造成“省级优质示范高中”。保持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巩固职业学校以学前教育为特色，以培养复合型技能人才的综合职教为主体，实现“双元”发展，提升办学水平，加快人才培养，增强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能力，提升办学档次。实现舒城职业学校升格为幼儿高等专科学校的目标。

——特殊教育。全县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率保持 100%。深入实施好国家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完成舒城县特殊教育学校迁建工程。完善随班就读支持保障体系建设，对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开展“送教上门”，全面普及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特殊教育服务更能适合残疾儿童少年自身特点，特殊教育更有质量。

### 三、“十四五”期间舒城教育事业发展的重点工程

（一）城区学校建设方面。扩容增量，全面加大城区学校、幼儿园建设力度。

——学前教育阶段。完成城关三小陶因路校区附属幼儿园、城关二小纬二路校区附属幼儿园、永丰幼儿园、周瑜路幼儿园、舒东第一幼儿园、三沟幼儿园、仁和幼儿园 7 所公办幼儿园建设，回收金墩小区幼儿园、金虎小区幼儿园、远大中央公园小区幼儿园、沙埂家园小区幼儿园、左岸春晓小区幼儿园、永安小区幼儿园、永丰小区幼儿园、北隅小区幼儿园、花桥路幼儿园、南塘春晖幼儿园等 10 所小区配建幼儿园并办成公办园，城区公办幼儿园可达到 23 所，可容纳幼儿达 12000 人。

——小学教育阶段。完成城关三小陶因路校区、城关二小纬二路校区、城关一小新校区工程建设，完善实验小学东校区建设，形成 8 校 13 区，可容纳学生 22140 人。

——初中教育阶段。完成舒城二中东校区和城关中心校迁建工程，完成孔集中心校改造提升工程，完善舒城二中西校区、舒城三中、桃溪中学初中部建设，形成 5 校 6 区，可容纳学生 13200 人。

——高中教育阶段。实施舒城中学改造提升工程，完成舒城一中迁建工程，2 所省示范高中，可容纳学生 8000 人。根据未来五年我县适龄人口增长数，可满足城区就学需求。

（二）农村学校建设方面。统筹规划，全面完成农村学校新一轮标准化建设提标任务。

——加快农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建设项目。总投资 2700 万元，新建教师周转宿舍 9 幢（9 个项目学校），建筑面积 10080 平方米共 288 套。

——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项目。投资 1.36 亿元，新建综合楼、食堂、学生宿舍、教学楼等 29224 平方米，运动场改造 116645 平方米（40 个项目学校）。

——实施学前教育促进工程建设项目。申报舒城县学前教育集团专项债项目，项目包括 26 个子项目，其中乡镇幼儿园项目工程 11 个。计划 2022 年开工，2024 年完工。项目总建设面积 87549 平方米，项目概算 4.31 亿元。

——实施城镇扩容建设项目。总投资 9.19 亿元，总建筑面积 131500 平方米（含综合楼、教学楼、风雨操场、地下停车场、运动场等）（7 个项目学校）。

——实施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改造项目。总投资 12 亿元，总建筑面积 204000 平方米（含综合楼、教学楼、图书馆、艺术中心、实验中心等）（4 个项目学校）。

——实施舒城县中小学采暖工程。总投资 0.51 亿元，实施项目学校 241 个，安装空调 5660 台，更换变压器 59 个，线路改造 199000 米。

#### **四、“十四五”期间舒城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我县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也是我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教育工作要找准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地位，对接各类发展战略规划，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着重从十个方面推动落实教育重点工作任务，实现县域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

#####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贯穿到教育改革发展全过程，落实到教育现代化各领域各环节。

#####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育战线。**

持续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学习，建立健全教育系统党员干部和骨干教师的常态化学习培训机制，加强中小学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的培训，形成多层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培训体系，推动党员干部和广大教师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 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坚持与推进教育现代化工作结合起来，与解决本部门本学校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深入分析新发展阶段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新需求新期盼，自觉运用新发展理念解决教育面临的问题，增强推动教育发展的能力和本领。

**3. 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持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中小学课程教育，用好国家修订的中小学课程教材。深入开展中国共产党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统筹利用学校和社会资源，丰富中小学教学形式，通过课上课下、校内校外等多种途径，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和实践活动，让中小学生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情感认同，从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二）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全县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1. 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不动摇。**不断完善健全教育工作领导机构，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健全工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建立健全班子负责同志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意见（试行）》，推动中小学党组织单独设置，建立和落实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强化党建带团建、带队建，推进党、团、队一体化建设，在中小学校全面建立少工委。加强对民办学校党建工作的管理，实现民办学校党的

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确保党的教育方针在民办学校得到贯彻落实。

**2. 全面提升教育系统党建工作水平。**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分类精准指导中小学、民办学校、离退休人员党建工作，全面提升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推进教育系统党的基层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创新，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开展各级各类学校及教育机构党组织书记、党员骨干示范培训和网络轮训，以党建带动群团组织和学生社团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工作。落实民办学校党建考评制度。

**3.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全面贯彻《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层层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链条，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对教育系统“四风”问题等惩处力度，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教育生态。

### （三）实现教育优质均衡可持续发展目标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认真贯彻教育部《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加强队伍建设，按要求配齐配强思政科教师，切实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积极探索德育工作评价体系，创新德育工作方法，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发挥县内红色教育资源和教育研学实践基地得天独厚的作用，大力推进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教育，全面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做实文明修养教育、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诚信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重视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扎实推进家庭教育示范校创建工作，发挥学校在家庭教育中的主阵地、主渠道作用，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体系，不断提高学校团（少）队工作水平，充分发挥关工委、教育团工委和少工委在青少年德育教育中的作用。

**2. 落实育人质量标准。**抓实“五大行动”，落实“五育并举”。坚持国家教材制度，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狠抓教育教学管理，提升智育水平。严格执行学生体质健康合格标准，落实国家监测制度，开齐开足开好体育课，开展系列体育活动和户外运动，强化体育与健康，强化学生近视预防工作。严格落实音乐、美术、书法等课程，提升学校美育水平。开设开齐劳动课，将劳动实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完善国防教育教学方案和计划，丰富教学内容，创新教育形式，提升青少年学生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以职业需求为导向，对接行业标准、职业标准和岗位规范，注重提升职业教育学生职业素养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3. 创新人才培养方式。**创新发展素质教育的有效途径。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行启发式、探究式、参与式、合作式等教学方式，促进学生主动把学习、观察、实践同思考紧密结合起来，

保护和激发学生的好奇心和学习兴趣，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建立健全中职学生实习实训保障激励机制。

**4. 完善教育质量评估监测机制。**进一步完善初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完善学校内部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发挥各级各类学校在质量控制中的主体作用，根据中高考和招生制度改革要求，推动学校不断改进教育教学方式，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提高办学质量。坚持分类评估、动态监测原则，建立基础教育质量监测评价体系。建设教育质量信息收集、反馈机制，强化监测评价结果应用，为改进教育教学工作提供依据。

**5. 加强教育合作与交流。**总结经验，借鉴外地做法，积极推进中小学集团化办学水平再上新台阶，形成一批小学以城关三小、中学以舒城二中为代表的有影响力的教育集团。巩固交流合作成果，搭建平台，持续在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等领域，在师资培训等方面与长三角等先进地区加强合作交流。加大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力度，建设一批高质量的优质学校。

#### **（四）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水平高质量普及**

**1. 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综合人口规模及分布情况，以常住人口为依据，深入实施学前教育促进工程，合理规划布局幼儿园，努力实现学前教育全覆盖。推动小区配套园和普惠园的政策落实，按照“规划、建设、移交、治理”四个环节的要求，确保小区配套幼儿园按规定如期移交并办成公办园或普惠性民办



园，不断提高公办幼儿园、普惠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破解公办学前教育师资编制难题，创新学前教育教师、保育员培养和补充机制，按标准配齐配足幼儿园教师和保育员。落实幼儿园办园基本规范，加强保教质量评估督导，推进幼儿园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全面加强民办幼儿园准入关，全面规范公民办幼儿园管理能力、卫生安全、保教质量等方面工作，促进办园质量的提升，推进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切实解决“入园难、入园贵”问题。

**2. 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全面贯彻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印发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指导性规划的通知》，于2023年作为六安市第一批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的创建目标。调整优化全县中小学布局，改善保障条件，加快推进乡村学校建设，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建立并完善初中、小学、幼儿园三类城乡教育教学质量共同体，完善县教研室、连片教研分会、学校教研组三级教研体系，坚持教师、教研、教法“三级联动”，不断提高乡村教育质量。落实新一轮学校标准化达标建设，重点在学校设置、办学条件、师资配备、教育教学、学校管理、学校评价六个方面实现新突破，至2023年县域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部达到《安徽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标准》要求，进一步完善优美的育人环境，平安的办学环境，净化的教育环境，温馨的教学环境。优先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社会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

**3. 大力普及优质多样普通高中教育。**扎实做好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新高考改革。进一步巩固市级示范普通高中布局调整成果,进一步优化高中阶段教育布局,加强省示范高中建设。依据办学条件标准,对标新高考改革要求,持续推进普通高中阶段普及攻坚工程,着力实施舒城中学改造提升和舒城一中迁建项目建设。全面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全面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问题。完善普通高中阶段教育管理体制机制,深化普通高中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进一步规范民办普通高中发展和管理。

**4. 积极推进职业教育快速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发展壮大舒城职业教育集团,努力实现舒城职业学校达到 A 类办学标准,成为安徽省优秀中等职业学校。全力支持舒城职业学校利用自身优势打造皖西皖中地区学前教育人才培养基地、合肥经济圈产业人才输出基地、舒城地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巩固舒城职业学校以农林专业和学前教育为特色、以培养复合型技能人才为主体的综合职教体系,实现“双元”发展,重点建设一批适应产业发展需求、适应地方经济发展的特色示范专业,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全面提升舒城职业学校教学质量和水平,深化产教融合、企业合作,集中发挥职业教育集团资源优势,不断提升职业教育服务舒城经济建设的能力。加大培训资源整合力度,按照政府统筹、部门协作的思路,坚持“科学整合、积极稳妥、优质配置、资源共享、多方共赢”的原则,

将培训项目资金、培训师资、培训考核认证、培训管理与服务整合到县职业学校，有序推进统一整合全县各行业培训资源。探索形成具有舒城职业教育特色的教学教研、教育管理、升学就业、后勤服务的办学模式。

### **（五）推进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

**1. 提供均等的公共教育服务。**不断缩小区域、城乡、校际之间差距，不断改善办学条件，不断完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管理机制。高标准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大力推进绿色学校建设。落实随迁子女入学政策，保障农村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权利。落实好军人公安英烈子女教育优待政策。

**2. 特殊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全面普及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持续开展送教上门服务，落实随班就读保障政策。加快发展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大力推进残疾人职业教育，积极发展残疾儿童学前教育。促进教育与康复相结合，强化职业素养和职业技能培养，加强残疾学生学习、就业等方面的支持保障服务，促进残疾学生更好融入社会。

**3. 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生源地助学贷款政策，加强核查、动态调整力度，提高资助的精准度和资助水平，使每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巩固教育脱

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与教育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受教育权利和机会，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 （六）构建全民终身学习体系

**1. 健全全民终身学习网络。**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调配合、社会广泛参与、共同发展的工作格局，推动终身教育发展。以学校继续教育机构、老年学校、乡镇成人文化培训学校为主体，积极构建覆盖城乡的继续教育网络，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教育体系创造良好条件。发挥企业和社会组织作用，整合资源，建立资源丰富、开放共享的公共教育服务平台。多种形式调动全民学习的积极性，培育发展教育新业态和服务新模式，构建开放式教育服务体系，提高全民终身教育水平。

**2. 构建“老有所学”新格局。**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方针，全面落实党对老年教育工作的领导，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以推动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扩大老年教育有效供给为重点，以加快推进老年教育现代化为主线，不断健全老年教育体制机制。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老年人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就学需求。加强基层老年教育，将老年教育增量重点放在农村和社区，切实推动老年教育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贯彻落实，切实推动优化城区老年教育资源供给结构，盘活社区教育的资源存量。运用互联网和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为老年人创造学习条件、畅通学习渠道、提供学

习机会。围绕老年人多样化、个性化的学习需求设计课程体系。建立专兼职教师登记、培训等制度，充实老年学校师资储备，促进师资队伍共建共享。坚持“公益性、普惠性、均等性”原则，实现老有所学，进一步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 （七）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按照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人格要正的要求，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认真落实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加强教师思想政治、理想信念、职业道德、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制度化。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定期注册、职称评审等首要要求。

**2. 优化教师队伍管理。**落实中小学教师资格国家考试制度，严格执行教师持证上岗制度。盘活教师编制资源，完善教师补充机制，补齐配优国家规定的课程教师，着力解决中小学结构性、学科性缺编问题。健全教师职称、岗位和考核评价制度，优化教师岗位设置结构，细化层级，完善各级各类教师职称评聘和岗位管理制度，推进岗位统筹管理和动态调控，形成激励教师专业发展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乡村教师考核评价机制，对长期在乡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任教的教师，在职称评定方面予以倾斜。深化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中小学教师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双师型”教师突出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执行定期注册制度，

建立健全教师退出机制，提升教师队伍整体活力。深入实施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推进县域内师资均衡配置和教师、校长定期交流。加大优秀人才引进力度，建立健全吸引优秀人才从教的引进机制。

**3. 提升教师专业化水平。**依托现有资源推进县级教师发展和培训机构建设与改革，实现培训、教研、电教、科研部门等教师发展机构有机整合，加强专业培训者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省市县三级教师基本功、优质课联赛教学活动和名校长、名教师和名班主任培养工程。不断完善各级各类学校教研制度，发挥教学名师的示范带动作用。

**4. 提高教师社会地位。**不断提高教师待遇，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让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静心育人。完善教师绩效工资制度和分配办法，更好发挥绩效激励的导向作用。重点提高农村教师、特教教师的保障水平，落实工资福利倾斜政策。关心乡村教师生活，全面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落实教师表彰荣誉政策，努力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让教师享有应有的声望。

#### **（八）提高县域教育现代化发展水平**

**1. 推动各类教育信息化资源整合力度。**推动现有智慧课堂和智慧学校与省、市教育资源平台的整合融合力度，不断加强学

校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与多媒体终端配备,构建更为完善的信息化基础环境,消除教育信息资源“孤岛”,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作用集中发挥,提高教育信息化服务教育改革发展水平。加强教育装备工作,提升教育装备升级换代,更好服务教育教学需求。

**2. 加大教育信息化运用力度。**推动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加大教育信息化运用力度,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教学模式中的作用,引导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信息技术在教师教学、学生学习、实践全过程评价分析、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中的运用。巩固疫情期间线上教学成果,鼓励学校、教师、学习者和社会共同参与优质教育资源建设,让所有学校都能共享优质教育资源。

**3. 推进教育治理能力提升。**综合运用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教育统计信息系统和学校教育教学信息系统,提升教育管理能力和教育智能化服务管理水平,提高管理精准化和决策科学化。充分发挥社会和行业组织作用,加强对各种网络学习系统和资源质量监管,构建安全有序的教育信息化环境。

### **(九) 强化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1. 提高学校自主管理能力。**推动中小学校章程和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完善工作,切实发挥章程和制度在学校治理中的关键作用。规范社会力量举办民办教育,保障民办学校依法办学、自主管理,促进民办学校高质量发展,满足多样化教育需求,指导民

办学校按照分类管理要求，依法保障民办学校师生的同等权利，保证民办学校办学安全。落实民办学校年检制度和退出机制。

**2. 完善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健全财政对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加大财政教育投入，确保经费投入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匹配。优化教育经费使用结构，切实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加强教育经费绩效评价，完善教育经费统计公告制度，落实财政教育经费预决算公开制度，建立健全教育经费监管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内部审计。

**3. 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落实校园安全“人防、物防、技防”要求，加强学校安保队伍建设，足额补充安保器材，提升校园安防水平，压实校园安全责任，拉紧责任链条。抓好学生防欺凌、防诈骗等安全知识教育，提升安全意识，增强自我安全防护能力。深入开展平安校园、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和谐校园创建活动。抓好学生餐饮安全，杜绝食物中毒等恶性事件发生。加强中小学后勤管理工作，抓好学生身心安全，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提升现有中小学校心理咨询室、心理辅导站建设水平，注重传染病和心理疾病预防。抓好校园意识形态安全和网络安全，营造健康的教育发展环境。加强师生安全及生命教育，提高预防火灾、应急避险和防范违法犯罪活动的的能力。加强校园和周边环境治安综合治理，杜绝伤害学生事件发生。 加强校车安全监管，推进



校舍安全工作，加强校园消防隐患和危化品排查整治，强化学校应急处置能力建设，为教育教学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创造良好环境。

#### **（十）落实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1. 全面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贯彻落实《安徽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持续开展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强化社会监督评价，推进社会公众参与教育决策、参与学校管理制度落实。全面落实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坚决克服“五唯”顽瘴痼疾。全面落实国家“双减”政策，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促进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

**2. 推进“县管校聘”改革。**紧紧围绕加强县域内中小学教师的统筹管理，突出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围绕盘活师资资源，建立激励机制，实现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目标，进一步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落实中小学教职工以县为主的管理体制，建立县管编制、工资，校管岗位聘任，教师有序流动的用人机制和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人员动态管理机制，增强教师队伍内在活力，促进教师合理流动，强化学校管理，缩小城乡、区域、校际间师资差距，提升教育质量。

**3. 推进教育督导体制改革。**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

见》，落实“全面覆盖、运转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教育督導體制機制建設，推進教育督導管理體制、運行機制、問責機制、督學聘用和管理、保障機制的改革創新。進一步加強督導隊伍建設，落實掛牌督導創新縣（市、區）創建工作，着力開展規範中小學、幼兒園辦學行為專項督導和民辦學校（校外培訓機構）辦學情況專項督導工作，推動各公民辦學校、幼兒園切實履行好教育職責。持續深化教育領域“放管服”改革，大力推進“雙隨機、一公開”，加強教育執法隊伍建設，規範教育執法行為，提升教育執法水平。

## **五、“十四五”教育事業發展保障措施**

（一）精心組織實施。廣泛宣傳優先發展教育、建設教育強縣的重要性和緊迫性。廣泛宣傳規劃的重大意義和主要內容，動員全社會進一步關心支持教育事業的改革與發展，為規劃實施創造良好的社會環境和輿論氛圍。強化各相關部門的協同配合，強化年度計劃和教育規劃的有效銜接，科學制定政策和配置公共教育資源，精心組織實施重大工程項目。探索建立規劃實施責任制。明確責任分工，制定實施方案，確保規劃提出的目標、任務、政策、舉措落到實處。

（二）加大教育投入。進一步明確政府履行教育投入的責任，健全財政對教育投入持續穩定增長的長效機制，保障教育經費的穩定來源和增長。健全以政府投入為主、多渠道籌集教育經費體

制。根据国家办学条件标准和教学基本需要，落实各级各类学校教育生均财政拨款制度和拨款标准的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

（三）强化督导评估。建立健全教育督导机构，充实督导队伍，发挥督导机构作用。强化督导评估和日常监测，组织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和评估工作，逐步建立规划实施评估结果的反馈机制。定期收集编辑发布教育改革发展案例，掌握教育改革发展动态，把准态势，分析形势，提出建议，及时总结在规划实施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积极推广先进经验。加强社会监督，及时向社会公布规划实施进展情况，主动接受家长、社会、媒体对规划实施的监督。